

澎湖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宣導文宣

土地合法使用 永續好山好水

全民總動員 守護好家園

現行各種用地別規定，其可供容許使用之項目，例如擬在農牧用地搭建農業設施，除應先向農漁局洽詢外，若屬建築法規定應申請建築執照者，另應洽詢建築管理機關辦理。

衛星科技監測

近年來更導入衛星資訊科技，藉由空中衛星監測下，有效遏止土地違不肖人士惡意違規使用情事發生，倘有違規情事發生，將依法科處新台幣6萬元至30萬元不等之行政罰鍰並要求限期恢復原狀，請勿以身試法。

檢舉受理單位：民眾檢舉土地違規使用請洽本縣各鄉、市公所

馬公市公所 9272173#253	湖西鄉公所 9921731#112
白沙鄉公所 9931001#113	西嶼鄉公所 9982611#27
望安鄉公所 9991311#68	七美鄉公所 9971007#31

違規態樣： 違規興建工廠
違規堆置砂石
違規設置倉庫
違規興建住宅
其他違規使用

澎湖縣政府財政處關心您